

##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暨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接到公司大股东张海霞女士的通知,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 张海霞女士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对该项增持计划进行了首次披露, 并于2019年1月12日对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进行了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3)、《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1)。

2019年3月19日, 公司接到张海霞女士的通知, 其于2019年1月28日-3月18日,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增持公司股份8,639,091股, 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累计成交金额为7,717.20万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增持后, 张海霞女士总计持有公司股份51,958,322股, 占公司总股本6.01%。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 张海霞女士

2、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截至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 张海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3,319,231股, 占公司股份比例的5.01%。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02,241,133股, 占公司股份比例的34.99%。步步高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填先生, 王填先生和张海霞女士为夫妻关系。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张海霞女士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3、增持股份比例：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截至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即不低于 863.90 万股，不高于 4,319.52 万股）。

4、增持股价区间：不超过 12 元/股。

5、增持期间：为确保本次增持计划有效实施，本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日（即 2018 年 10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且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 1、股份增持情况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成交金额(万元)	成交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2019年1月28日 -2019年3月18日	8,639,091	7,717.20	8.93	1.00%

### 2、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前		增持后	
	持股数(股)	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股本比例(%)
张海霞	43,319,231	5.01	51,958,322	6.01%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

3、张海霞女士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切实配合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公司大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实施了本次增持计划，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应审慎考虑证券市场的不确定性因素，进行合理的投资行为。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